

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選課重要相關時程(含學分費繳費時程)

115.6.8 公告

- 各階段選課作業皆為線上作業，請登入[教務學務系統](#)進行各項選課流程。
- 112 學年度起開放自由加退選外系選修課程及上修本系高年級課程，請同學詳閱授課進度表及課程備註，以了解課程內容及選修條件。
- 114 學年度起放寬輔雙學生必修衝堂得申請混成課程，並提供混成課程[線上開班需求調查](#)，減輕同學紙本申請流程。

作業事項	起訖時間	開放時段	注意事項	備註
一般生(舊生) 預選課	115/06/16 (W2) 至 115/06/25 (W4)	自開放日 09:00 至結束日 17:00 截止 (期間為 24 小時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各系所學位學程應修之科目，請參閱「各學制應必選修課程」。 2. 已開放「授課進度表」查詢。 3. 因抵免、重補修等需調整課程或選修他系未開放課程者，請至特殊加退選申請。建議儘早辦理，以免影響志願填寫的權益。 4. 預選課期間，經特殊加退選核准者，若該科目選課人數額滿，仍須填寫志願權重參與抽籤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預選課路徑: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線上加退選 2. 特殊加退選申請路徑: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特殊加退選申請 3. 可採線上「混成課程開班意願調查表」。

作業事項	起訖時間	開放時段	注意事項	備註
新生 轉學(系)新生 復學生預選課	115/08/25 (W2) 至 115/08/27 (W4)	自開放日 09:00 至結束日 17:00 截止 (期間為 24 小時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各系所學位學程應修之科目，請參閱「各學制應必選修課程」。 2. 已開放「授課進度表」查詢。 3. 此階段不開放特殊加退選申請，如有已配班課程需調整，請與課務組承辦人聯繫。 	路徑：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線上加退選
選課志願填寫	115/09/01 (W2) 至 115/09/03 (W4)	自開放日 09:00 至結束日 17:00 截止 (期間為 24 小時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4. 選修『選課人數額滿科目』之學生，須於志願填寫期間上網填寫志願權重。 5. 志願填寫期間可隨時調整志願權數比重，但加總需為 100(「進行選課確認者」、「填答全數期末課程評量者」及「填答全數教學評量者」各+10 權數)，且以系統關閉前最後一筆儲存資料為準。 6. 未依時填寫者，視同放棄。 7. 志願填寫截止隔日中午後，可登錄教務學務系統並點選"志願權重"查詢抽籤結果。 	路徑：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志願權重

作業事項	起訖時間	開放時段	注意事項	備註
加退選	115/09/07 (W1) 至 115/09/16 (W3)	自開放日 12:10 至結束日 13:00 截止 (期間為 24 小時) *含特殊加退選系統開放時間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全部課程(不含設限及額滿課程)皆可系統自由加選及退選，此階段額滿課程若有學生退選，則依遞補順序自動將名額遞補上。若遞補中之課程已無選課意願，請務必放棄遞補。 因遞補而發生衝堂者，以遞補科目為優先考量，取代原時段課程；若修習總學分已達學分上限，則無條件喪失遞補資格。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80 分以上者，教務系統將於加退選開始時自動調整學分上限，最高可修至 31 學分；應屆畢(結)業生不受前一學期成績限制，系統將自動調整學分上限，最高可修至 28 學分。 因重、補修之必修課程更動或上課時間衝突，欲改修他系所學位學程課程，務必至特殊加退選申請，以利後續畢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路徑：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線上加退選 申請校際選修，請於加退選期間完成。 結盟學校開放課程(師大、北大、北科大、海大及華梵)之校際選修，可直接於線上加退選選課；其他校際選修請以紙本申請。 如因特殊原因致使修習學分未達下限規定，應至減修申請申請減修學分，核可後始得修習未達下限學分。 可採紙本申請「選課報告書」申請混成教學課程。

作業事項	起訖時間	開放時段	注意事項	備註
			審作業的認列； 未開放課程 亦請至 <u>特殊加退選申請</u> 申請加選。	
減修申請	115/09/07 (W1) 至 115/10/01 (W4)	自開放日 09:00 至結束日 17:00 截止 (期間為 24 小時)	1. 轉學生 不得申請減修。 2. 減修核准後， 仍至少需修習一科目 。	路徑：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減修申請
選課確認暨 選課更正	115/09/24 (W4) 至 115/10/01 (W4)	自開放日 09:00 至結束日 17:00 截止 (期間為 24 小時)	<p>請務必上網進行『選課確認』，以保障自己的選課權益。</p> <p>1. 正確：點選「選課清單確認無誤，請點我」→列印「本學期選課清單」，以保障自己的權益。</p> <p>2. 錯誤：點選「選課清單有誤要更正，請點我」</p> <p>①加選：<u>學生選課申請更正</u>進行申請</p> <p>②退選：填寫紙本<u>學生選課報告書</u>，並於完成簽核流程後送至教務處課務組。</p> <p>3. 為免教學資源浪費，歉難受理以「因忘</p>	路徑：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選課確認與更正申請

作業事項	起訖時間	開放時段	注意事項	備註
			了放棄遞補」為由的更正申請。	
繳交學分費 (上網印出 繳費單)	115/09/24 (W4) 至 115/10/01 (W4)	自開放日 09:00 至結束日 17:00 截止 (期間為 24 小時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需繳交學分費之學生如下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①大學部延長修業年限學生。 ②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三年級(含)以上學生。 學雜費徵收標準表公告於財務處網站「學雜費專區」, 特殊計費學分數課程(請點選)連結。 逾期末繳交學分費者, 視同未完成註冊程序, 將以退學辦理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路徑：北醫首頁→學生→學雜費_列印學雜費及住宿費繳費單(土銀代收網) 至銀行繳費或 ATM 轉帳(同一般生繳費方式)。 若有繳費疑問請洽出納組 #2332 張齡方小姐。
停修申請	115/10/05 (W1) 至 115/11/27 (W5)	自開放日 09:00 至結束日 17:00 截止 (期間為 24 小時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停修後修習之學分數, 不得低於規定之應修學分數。 停修核准之科目皆於成績單上註記「該科目停修」, 故請同學慎重考量是否辦理停修。 校際選修課程請依開課學校流程辦理。 TAICA 課程依專辦公告流程辦理。 	路徑：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停修申請